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NANSHAN POWER STATION CO., LTD

二〇〇二年年度报告

董事长：刘德雨

二〇〇三年四月二十二日

重 要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黄德晨副董事长因故未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黄速建独立董事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委托刘爱群独立董事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分别经广州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董事长刘德雨、总经理张仁一及财务总监赵立金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本报告分别以中、英文编制，在对中外文本的理解上发生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目 录

一、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3
二、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4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6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9
五、公司治理结构	11
六、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3
七、董事会报告	14
八、监事会报告	22
九、重要事项	24
十、财务报告	27
十一、备查文件目录	27

一、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SHENZHEN NANSHAN POWER STATION CO., LTD

(二) 公司法定代表人：刘德雨

(三) 公司董事会秘书：傅博

电话及传真：(0755)26072818

电子信箱：fb@nspower.com.cn

股证事务代表：胡琴

电话及传真：(0755)26650064

电子信箱：hugin@nspower.com.cn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月亮湾大道 18 号

(四) 公司注册及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月亮湾大道 18 号

邮政编码：518052

电子信箱：public@nspower.com.cn

(五)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大公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http :](http://www.cninfo.com.cn)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计划经营部

(六) 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及代码：深南电 A 000037；深南电 B 200037

(七) 公司的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日期：1990 年 4 月 6 日

公司首次注册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角咀

变更后注册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月亮湾大道 18 号(变更原因系门牌编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企股粤深总字第 101591 号

税务登记号码：粤税外字 440305930100069 号(14)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办公地址：

境内：广州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东风中路 410 号健力宝大厦二十五楼

境外：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地址：香港铜锣湾希慎道十号新宁大厦二十三楼

(八) 释义：

公司、本公司：指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协孚公司：指本公司持股 50%的深圳协孚供油有限公司。

新电力公司：指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股 51%的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圳证管办：指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监督管理办公室。

深圳供电公司：指广东省广电集团有限公司深圳供电分公司。

指定报刊：指《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大公报》。

元：除特别说明之外，财务数据或金额单位的本位币均指人民币元。

二、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本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合并）

金额单位：元

项目	金 额
利润总额	511,101,612.86
净利润	365,783,855.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84,530,441.25
主营业务利润	534,804,913.72
其他业务利润	-487,380.77
营业利润	477,355,039.73
投资收益	-1,046,160.04
补贴收入	46,705,009.18
营业外收支净额	-11,912,276.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2,025,766.5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减额	259,934,137.94

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和金额

金额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营业外收支净额	-11,912,276.01
计提存货减值准备	-6,843,694.05
营业外收支中余 62,560.7 元按 15% 计税	9,384.11
合计	-18,746,585.95

(二) 境内、外审计的净利润差异说明

经广州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进行审计,公司 2002 年度合并税后利润为 36,578.39 万元;而经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按照香港会计原则进行审计,公司 2002 年度合并税后利润为 36,564.20 万元,较中国会计师审计的结果少 14.19 万元。原因系境外按照香港会计原则,调整了全资子公司深南能源(新加坡)有限公司应占业绩及储备 14.19 万元。

(三) 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02 年(合并)	2001 年		2000 年	
		调整后(合并)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主营业务收入	1,622,904,974.34	1,084,093,347.25	1,084,093,347.25	889,714,044.95	889,714,044.95
净利润	365,783,855.30	205,069,449.88	203,271,458.50	145,288,240.63	145,288,240.63
总资产	2,029,161,693.62	1,553,895,350.66	1,556,745,162.85	1,369,583,120.93	1,341,408,120.93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1,044,298,778.59	910,506,376.21	908,452,033.47	704,429,276.28	717,541,627.36
每股收益(元/股)	0.67	0.37	0.37	0.41	0.41
每股净资产(元/股)	1.91	1.66	1.66	1.98	2.01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90	1.65	1.65	1.84	1.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元/股)	0.70	0.34	0.34	0.41	0.2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43	0.70	0.70	0.57	0.57
净资产收益率(%)	35.03	22.52	22.38	20.62	20.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17	20.61	20.65	15.00	14.95

(四) 利润表附表

项目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2000 年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51.21	48.91	0.98	0.98	29.13	28.26	0.48	0.56	20	22	0.41	0.41
营业利润	45.71	43.66	0.87	0.87	25.75	25.43	0.43	0.50	15	16	0.30	0.30
净利润	35.03	33.45	0.67	0.67	22.38	22.09	0.37	0.43	20	22	0.41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6.82	35.17	0.70	0.70	20.65	20.39	0.34	0.40	15	15	0.28	0.28

(五) 本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益金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股东权益合计
期初数	547,965,998.00	215,543,622.92	146,317,820.19	44,600,361.26	450,021.24	228,913.86	910,506,376.21
本期增加			83,839,702.41	23,144,801.45	365,783,855.30	287,087.32	449,910,645.03
本期减少			16,538,119.14	16,538,119.14	299,580,123.51		316,118,242.65
期末数	547,965,998.00	215,543,622.92	213,619,403.46	51,207,043.57	66,653,753.03	516,001.18	1,044,298,778.59

变动原因：

1、盈余公积本年增加 83,839,702.41 元，原因系：(1)增加 69,434,404.35 元是公司按净利润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5%公益金；(2)增加 14,405,298.06 元是公司根据 2002 年 5 月 10 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公司公益金建设员工文化活动中心的议案》，使用公益金购买公司员工集体福利设施，增加任意盈余公积。

盈余公积本年减少 16,538,119.14 元，原因系：(1)减少 2,132,821.08 元是公司根据深府[1997]182 号《关于印发深圳市企业补充养老保险方案的通知》的规定，在公益金支付补充养老基金；(2)减少 14,405,298.06 元是公司使用公益金购买公司员工集体福利设施。

2、未分配利润本年增加 365,783,855.30 元系本年度实现的净利润；本年减少 299,580,123.51 元系本年度按净利润提取“两金”和拟分配现金红利 230,145,719.16 元。

3、外币报表折算差异增加 287,087.32 元系合并子公司外币报表差异的增加。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内容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配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增发	其他	小计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其中：								
国家持有股份	85,538,864							85,538,864

其中：国家股	30,829,682							30,829,682
国有法人股	54,709,182							54,709,182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13,783,159							113,783,159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113,531,251							113,531,251
其他								
2、募集法人股份	61,700,661							61,700,661
3、内部职工股								
4、优先股或其他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374,553,935							374,553,935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64,846,135							64,846,13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108,565,928							108,565,928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73,412,063							173,412,063
三、股份总数	547,965,998							547,965,998

公司股份结构及股份总数未发生变化。

（二）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股票发行和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1、公司于 2000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 200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公司 2000 年度配股方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0]号 241 号文批准，以公司 1999 年末总股本 35,640 万股为基数，实施每 10 股配 3 股的配股方案，配股价格为 13.4 元/股，配股缴款起止日为 2001 年 2 月 19 日至 3 月 2 日，实际配售 1,336.6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社会公众股配售部分于 2001 年 3 月 27 日在深交所上市流通，其中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获配的 26,730 股暂予冻结。此次配股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369,766,000 股（有关内容刊登在 2001 年 3 月 24 日的指定报刊上）。

2、公司于 2001 年 4 月 12 日召开的 200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实施 2000 年度分红派息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配股后总股本 369,766,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向全体股东送股、转增股本各 2.409632 股并派现金 0.008864 元，股权登记日为 2001 年 5 月 8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01 年 5 月 9 日，2001 年 5 月 14 日全部实施完毕。此次送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547,965,998 股（有关内容刊登在 2001 年 4 月 26 日的指定报刊上）。

2002 年度公司没有股份变动情况。



3、除董事简基遥先生所持股份仍被冻结外，公司无任何现存的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情况

1、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总数为 35,756 户，其中 A 股股东 17,988 户，含 1 名持内部职工股的高级管理人员；B 股股东 17,768 户。

2、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所持股份 占股本比例(%)	持有股份的质 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性质
深圳市广聚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125,845,702		125,845,702	22.97	无	法人股
香港南海洋行(国际)有限公司	83,748,408		83,748,408	15.28	无	外资法人股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62,697,297		62,697,297	11.44	无	法人股
深圳国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4,709,180		54,709,180	9.98	无	法人股
腾达置业有限公司	47,553,343		47,553,343	8.68	无	外资法人股
江苏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1,922,339	0.35	不详	A 股
东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007,335	0.18	不详	A 股
李昂			845,000	0.15	不详	B 股
吴丽容			788,125	0.14	不详	B 股
王秋容			765,481	0.14	不详	A 股

说明：

(1)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国家持有股份为 30,829,682 股。

(2) 第 3 名股东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第 2 名股东即公司外资法人股东香港南海洋行(国际)有限公司 100%股权。

(3) 公司其他股东均为社会公众股东，所持股份变化系在二级市场交易所致，本公司对其情况不详。

(4) 除第 2 名股东和第 3 名股东外，其他法人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没有控股股东。

(五) 其他持股 10%以上法人股股东的情况

公司第一大股东为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其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为 26.72%。法定代表人：田巨峰；成立日期：1985 年 7 月 15 日；注册资本：86,000 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经营进出口业务（按深贸管审证字第 147 文办理）；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常规能源（包括电、热、煤、轻质油、重油、渣油），新能源的开发、生产、购销；各种能源工程项目的设计、施工、人员培训，并承包有关建设工程；投资和经营能源项目所需燃料、原料设备的运输业务（公路、

沿海、远洋)。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无质押或冻结。

深圳市广聚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22.97%；法定代表人：仲澄漂；成立于 1989 年 5 月 31 日；注册资本：1,111 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兴办实业，电力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无质押或冻结。

香港南海洋行（国际）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5.28%，法定代表人：于春玲；成立于 1985 年 5 月 15 日；注册资本：1,533 万港元；经营范围：能源电力。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无质押或冻结。

深圳国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9.98%；法定代表人：黄德晨；成立于 2000 年 4 月 18 日；注册资本 23,000 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发、输、变电建设工程设备；自动控制系统；电子设备的技术开发及产品购销；高新技术项目的技术开发；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以上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无质押或冻结。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年龄	任职起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劳德容	女	董事长	59	2000.6-2003.1	0	0	0
王建彬	男	副董事长	39	2000.6-2003.6	0	0	0
黄德晨	男	副董事长	52	2000.6-2003.6	0	0	0
张仁一	男	董事、总经理	42	2000.6-2003.6	0	0	0
于春玲	女	董事	37	2000.6-2003.6	0	0	0
李立	男	董事	55	2000.6-2003.6	0	0	0
简基遥	男	董事	61	2000.6-2003.1	57,217	57,217	0
仲澄漂	男	董事	53	2000.6-2003.6	0	0	0
崔继纯	男	董事	45	2000.11-2003.6	0	0	0
刘爱群	男	独立董事	49	2000.6-2003.6	0	0	0
黄速建	男	独立董事	48	2002.5-2003.6	0	0	0
刘占军	男	独立董事	45	2002.5-2003.6	0	0	0
朱天发	男	监事长	52	2000.6-2003.6	0	0	0
吉明	男	监事	46	2000.6-2003.6	0	0	0
关绮鸿	男	监事	40	2000.6-2003.6	0	0	0
李永胜	男	监事	30	2000.11-2003.6	0	0	0



郭传明	男	监事	35	2000.6-2003.6	0	0	0
肖 兵	男	监事	44	2000.6-2003.6	0	0	0
张 杰	女	监事	34	2000.8-2003.6	0	0	0
赵立金	男	财务总监	63	2000.6-2003.6	0	0	0
郭志东	男	副总经理	36	2000.7-2003.6	0	0	0
傅 博	男	副总经理、董秘	40	2000.6-2003.6	0	0	0
孙守林	男	总工程师	56	2000.7-2003.6	0	0	0

说明：

(1) 除简基遥董事持有 57,217 股外，上述其他人员均未持有公司股份。

(2)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单位	职务	任职期间
劳德容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7.12-2002.9
王建彬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9 年 2 月至今
黄德晨	深圳国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9 年 12 月至今
于春玲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燃料贸易部部长	2000 年 6 月至今
李 立	腾达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	1992 年至今
简基遥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1997.12-2001.12
仲澄漂	深圳市广聚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0 年 9 月至今
崔继纯	深圳国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1 年 4 月至今
朱天发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2001 年 11 月至今
吉 明	深圳市广聚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0 年 9 月至今
关绮鸿	深圳国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总经济师	1999 年 12 月至今
李永胜	腾达置业有限公司	经理	1994 年至今

2、年度报酬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主要是由工资（包括岗位工资、岗位浮动工资和补贴）和年终奖励两部分组成。工资根据岗位职能由董事会确定并按月发放；年终奖励依据公司董事会年初制定的年度考核指标与奖励方案，并根据公司实际完成情况进行分配。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和监事未按照股东大会批准设立的董事会专项基金的有关规定领取业务经费。

(2)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 23 人，其中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共 10 人，其年度报酬总额为 460 万元，其中 75-80 万元 1 人，70-75 万元 4 人，50-55 万元 1 人，35-40 万元 1 人，10 万元 3 人。金额最高的前三名董事的报酬总额为 95 万元；金额最高的前三名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总额为 215 万元。不在公司领

取报酬、津贴的董事、监事共 13 人，分别是劳德容、王建彬、黄德晨、于春玲、李立、仲澄漂、简基遥、崔继纯、朱天发、吉明、关绮鸿、郭传明、李永胜，均分别在公司的股东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独立董事在公司全年领取 10 万元/人的独立董事津贴及费用。

3、报告期内没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也未解聘公司经理、副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公司聘任黄速建先生和刘占军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员工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共有员工 301 人。其中从事设备运行和检修的生产技术人员 176 人，物资供应人员 15 人，财务人员 11 人，行政管理人员 36 人。硕士以上学历 7 人、本科 51 人、大专 89 人；具有高级技术职称的 12 人，中级技术职称的 55 人。

由于公司执行了深圳市社会保险制度，无需承担离退休员工的费用。

五、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新颁布的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建立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先后修订和制定了相关制度，新增设两名独立董事。公司首次接受了深圳证管办对上市公司的巡回检查；同时按照中国证监会和国家经贸委的要求开展了上市公司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自查工作。针对公司存在的关联交易以及同业竞争问题咨询了有关主管部门和专家，澄清了模糊认识，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主管部门的意见和要求进行了认真整改。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经 200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公司增聘了两位独立董事，使公司独立董事人数达到了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年内，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会议并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利用其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参与决策公司重大事项，并遵循有关规定对公司关联交易等事项独立发表意见，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计划于 2003 年 6 月 30 日前，增设独立董事使其在公司董事会成员中所占比例达到三分之一；2003 年 12 月 31 日前，依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择机成立投资决策、薪酬与考核、提名等专业委员会。

（三）公司与第一大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上的“五分开”情况

1、人员分开

公司建立了一整套完全独立的用工、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公司董事长由董事会选举产生，非第一大股东法定代表人；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系公司在册员工，均未在股东单位担任管理职务，且在公司领取相应报酬。

2、资产分开

公司是由原资产独立的有限公司改制而来，其资产与公司各法人股东之间无任何关联，不存在工业产权及非专有技术方面的联系。

3、财务分开

按照《企业会计制度》，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会计制度，制订了较完整的财务管理办法，对参资企业的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设有独立的财务部，独立开设银行帐户并依法独立纳税。

4、机构分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具有决策和经营管理的独立性。公司及其各职能部门与第一大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且办公机构和经营场所分开。不存在混业经营情况。

5、业务分开

尽管公司主营业务与第一大股东从事的电力生产和销售的业务相同，但由于公司与其的发电形式不同，且在电网上承担的责任和任务不同，因此，公司与其并不存在同业竞争，业务活动独立完整。

（四）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仍采用经营业绩的奖惩方案。2002 年 5 月 10 日经公司 2001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设立了《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旨在建立高级管理人员有效的约束和激励机制。目前，该《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因故未能实施。

六、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本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2001 年年度股东大会和 200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有关情况如下：

（一）200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公司于 2002 年 4 月 3 日在指定报刊上刊登了召集 200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会议于 2002 年 5 月 10 日在深圳市银湖旅游中心八角亭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表 6 人，所持和代表股份 32,705.88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9.69%，其中内资股 24,331.04 万股，外资股 8,374.84 万股，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

- 1、《200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200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2001 年度利润决算报告》；
- 4、《2001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5、《关于公司 2002 年度贷款规模及对外担保额度授权事宜的报告》；
- 6、《关于使用公司公益金建设员工文化活动中心的议案》；
- 7、《关于支付 2001 年度公司境内审计机构--广州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报酬的议案》；
- 8、《关于支付 2001 年度公司境外审计机构—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报酬的议案》；
- 9、《关于审议 股权激励管理办法 的议案》；
- 10、《关于聘请公司 2002 年度法律顾问的议案》；
- 11、《关于聘请公司 2002 年度境内外审计机构的议案》；
- 12、《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及费用的议案》；
- 13、《公司未来经营和发展纲要》；
- 14、《关于“ 各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暂行规定 ” 的补充规定》。

会议决议于 2002 年 5 月 14 日刊登在指定报刊上。

（二）200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于 2002 年 4 月 25 日在指定报刊上刊登了召集 200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

会的公告，会议于 2002 年 5 月 27 日在深圳市银湖旅游中心八角亭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 5 人，所持和代表股份 32,705.78 万股，占股份总数的 59.69%，其中内资股 24,330.94 万股，外资股 8,374.84 万股，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

- 1、《关于增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同意聘请黄速建先生、刘占军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 2、《关于修订 公司章程 的议案》；
- 3、《关于修订 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的议案》；
- 4、《关于修订 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的议案》；
- 5、《关于修订 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的议案》；
- 6、《关于制定 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的议案》；
- 7、《关于制定 公司治理纲要 的议案》；
- 8、《关于修订 董事会专项基金管理暂行办法 的议案》；
- 9、《关于 2002 年度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决议于 2002 年 5 月 28 日刊登在指定报刊上。

七、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的讨论和分析

报告期内，随着深圳市经济持续、快速发展，深圳市电力市场呈现出需求旺盛、供不应求、用电峰谷差和年度峰电周期逐年增大的状况。据深圳供电公司统计显示，2002 年，深圳市用电总量和用电最高负荷分别达 246.68 亿千瓦时和 480.2 万千瓦，分别较上年增长 22.97%和 18.57%；深圳市燃油调峰电厂上网电量达 70.13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27.74%。2002 年度因用电紧张，采取了错峰用电及限电等措施。深圳市电力市场状况客观上为公司主营业务经营和发展创造了良好的环境。

2002 年，公司按照董事会确定的“立足主业、强化经济运行、抓好技术改造、积极应对电力改革、把握有利时机、稳健扩大经营规模、加快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的年度经营方针，抓好主业生产、经营和发展，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全年完成发电量 267,434.87 万千瓦时，比上年同期增长 52.47%，是董事会下达的 17.5 亿千

瓦时年度发电任务的 152.82%，从而使本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62,290.50 万元，较上年增长 49.70%，主营业务利润 53,480.49 万元，较上年增长 102.10%；获得 2001 年度增值税减半的补贴收入 4,670.50 万元，较上年增加 48.05%，实现净利润 36,578.39 万元，较上年增长 78.37%。

深入挖潜降耗，加强燃油的采购管理，密切跟踪国际燃油市场变化，本着谨慎、稳健的原则，与国际金融机构及油品经营公司合作，利用期货市场套期保值和现货交易相结合的方式，大批量、低价位采购发电所需燃油，大幅度降低燃料成本，使公司全年平均燃料采购价格低于国际燃油市场平均价格，节省了约 5,000 万元。

严格控制各项成本支出，经济和费用指标考核到部门，结合供电调度负荷状况，实施科学、经济、高效的机组运行模式，各项运行经济指标再创新高，机组上网油耗大幅下降，较上年减少燃油成本约 2,000 万元。

加强主业发展，扩大经营规模，公司投资 3.88 亿元建设的燃机“以大代小”技改工程项目，经过紧张的工程施工和安装调试，燃机单循环工程（12.34 万千瓦燃机）和联合循环工程（6.0 万千瓦汽机）均于 2002 年深圳市用电高峰期建成投产。使公司总装机容量增至 70 万千瓦，增加 32.58%。使公司发电能力和运营经济性进一步提升。

根据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国税发[2002]415 号文《转发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停止经济特区地产地销货物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2]164 号），“自 2003 年 1 月 1 日（所属期）起，停止执行特区内外资电厂减半征收增值税的规定。”公司 2002 年度的发电环节的增值税仍按减半缴纳，预计公司 2003 年可获得 2002 年度增值税减半的补贴收入约 6,500 万元。公司从 2003 年度起将按规范办法缴纳增值税。

（二）公司经营情况

1、主营业务范围及其经营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发电，属能源基础行业。报告期内，公司总装机容量由 52.8 万千瓦增至 70 万千瓦，分别占深圳市总装机容量的 26.23%和深圳市调峰电厂总装机容量的 48.65%（根据深圳市经济贸易局统计）。继续保持全国最大的燃气轮机发电企业和深圳市的骨干调峰发电企业的地位。

2002 年，在深圳市经济保持稳步增长、电力市场形势持续向好的有利形势下，公司对外积极争取发电量，对内充分挖掘发电潜力，狠抓生产管理，强化安全生产



和经济运行，严格控制生产成本，不断提高发电效率，使公司电力主业取得了优异成绩。全年完成发电量 267,434.87 万千瓦时，比去年同期的 175,403.47 万千瓦时增加 92,031.4 万千瓦时，主营业务收入 162,290.50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 108,657.10 万元，毛利率为 33.05%，创公司成立以来的最好记录。

2、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企业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金额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资产规模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协孚公司	50%	柴油、重油、润滑油等购销	5,330	22,228.18	37,533.72	1,900.49
新电力公司	51%	余热利用技术开发、余热利用发电	5,750	63,412.59	22,915.34	19,111.52

3、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公司核心业务为电力生产。发电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燃油和设备维修所需备品备件等。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公司均采用国际公开招标方式，并通过多年的物资采购，已建立了战略供应商体系。2002 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合计的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的 85%。公司生产的电力 100%销售给深圳供电公司。

（三）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的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有新募集资金和之前募集资金延续到本期。

2、公司及控股公司非募集资金的投资情况

（1）公司自筹资金投资建设的燃机“以大代小”技改二期单循环工程项目（建设一台 PG9171E 型 12.34 万千瓦燃机）和燃机联合循环余热发电项目（建设一台 6.0 万千瓦余热发电机组）。经过 8 个月的工程建设，燃机单循环工程和联合循环工程分别于 2002 年 5 月和 6 月完成了安装调试后并网发电。整个燃机“以大代小”技改二期工程项目实际总投资 38,839.20 万元。报告期内，该项目完成发电量 53,994.78 万千瓦时，实现售电收入 30,258.82 万元，净利润 8,231.30 万元。

（2）新电力公司计划在公司建设一套 10 万千瓦级燃气轮发电机组，利用余热向深圳市南油地区 10 家纺织印染企业集中供汽，并等容量替代深圳市淘汰的高能耗、小型柴油发电机组，即实施“以大代小”技术改造项目。该项目获得国家经贸委电力司、广东省经贸委同意，并于 2002 年 11 月 12 日经深圳市经济贸易局批准立项。报告期内，该项目完成了可研报告专家评审、工程设计、燃机等主设备订货工



作。

该项目计划总投资 2.44 亿元，由新电力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建设期一年，计划于 2003 年 8 月建成投产。

在开展上述“以大代小”技改项目（单循环工程）基础上，新电力公司正积极申请实施燃机联合循环余热利用工程项目，以实现“热电联供”。该项目属于余热利用节能环保项目，计划总投资 2.4 亿元人民币，投资建设一台 6.0 万千瓦余热发电机组，其蒸汽主要向上述印染企业集中供应。

（四）公司财务状况

1、财务状况分析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02 年	2001 年	增减比例%
总资产	2,029,161,693.62	1,553,895,350.66	30.59
股东权益	1,044,298,778.59	910,506,376.21	14.69
主营业务利润	534,804,913.72	264,619,499.29	102.10
净利润	365,783,855.30	205,069,449.88	78.3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9,934,137.94	61,227,589.24	324.54

增减变动的原因：

(1)总资产增加主要是本年度完成了燃机“以大代小”技改二期工程项目和为燃机“以大代小”技改三期工程筹集资金。

(2)股东权益增加系本年度计提法定公积金、公益金以及结转下年度未分配利润增加。

(3)主营业务利润增加主要是生产规模扩大、发电量增加和生产费用减少。

(4)净利润增加主要是主营业务利润增加。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增加主要是由于发电量的增加使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增加。

（五）生产经营环境以及宏观政策变化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2003 年，深圳市是广东省电力供应最紧张的地区之一，预计全市用电需求量增长 15%，达 285 亿千瓦时，最大用电负荷将达 580 万千瓦，比上年净增 100 万千瓦。至 2003 年 2 月底，深圳电网最高负荷已达 389 万千瓦，比上年同期净增 86 万千瓦，用电高峰已提前到来。深圳供电公司预计，深圳市电网 2003 年高峰期电力供应将会出现缺口 30 万千瓦的严峻局面。

由于经济持续增长、电价下调使全社会用电量大幅增加以及国际燃油价格居高不下等因素，致使广东省及深圳市电力供需矛盾更加突出，而且未来几年深圳市供电紧张状况难以根本解决。为此，广东省及深圳市将鼓励大型、高效、环保机组多发电，同时拟对燃油调峰电厂实行上网电价随油价浮动机制，充分发挥燃油机组调峰作用，因此，深圳市的电力市场状况为公司创造了良好的经营环境和更大的发展机遇。

（六）本公司财务报告分别经广州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七）新年度的经营计划

1、狠抓发电生产，进一步落实岗位责任制，加大考核力度，实行无差错管理，提高设备的完好率和出力率，做好设备检修与技术改造工作，最大限度满足电网调度的需求，争取提前、超额完成年度电力生产指标和利润指标，为深圳市迎峰度夏保供电作贡献。

2、分析深圳市 2003 年的用电形势，密切跟踪国际燃油价格走势，合理安排全年燃油采购计划，拓宽油品及备件采购渠道，提高计划采购和库存物资管理水平，在保障生产供应的前提下，尽可能降低采购成本。

3、加紧新电力公司“以大代小”技改工程单循环工程项目和联合循环工程项目的施工建设，力争使项目在 2003 年深圳市用电高峰期建成投产，使公司总装机容量增至 88 万千瓦，电力生产规模扩大 25.71%，为公司增创效益。

4、尽快完成新电力公司 49%股权的转让工作，使其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落实新电力公司 2001 年度和 2002 年度未分配利润的处理方案，全面规范新电力公司经营运作。

5、加强工程管理，争取按时保质完成由公司总承包的深圳宝昌电力有限公司燃机“以大代小”技改工程的建设，实现总承包收入 1,350 万元。

6、盘活公司#21、#22、#23 燃气轮发电机组资产，年内完成三套燃机的整体转让和搬迁工作。

7、加大员工培训和燃机新技术开发力度，成立燃机技术培训中心，培养更多的燃机专业技术人才。

8、顺应国内燃机发电行业蓬勃发展的大好趋势，利用各种渠道和方式积极参与燃机电厂的投资、建设与运营，将公司在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领域的技术、运营

和管理优势转化为资本对外输出，实现技术服务产业化。

9、在新电力公司实施“以大代小”技改工程建设的同时，争取在公司厂区再申请建设 1 至 2 台 10 万千瓦级的燃气轮发电机组，实现‘热电联供’。以满足深圳市南油片区的供热需求，增加公司的装机容量，使公司成为装机容量超百万千瓦的大型发电企业，进一步提升公司在燃机发电领域的竞争实力。

10、积极寻求电力及其相关产业的、具有良好发展前景或较大赢利空间的新项目，开拓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拓宽公司的发展空间。

11、本着合法、合规的原则，积极探索并实施规范、科学、有效的经营管理者与核心人才长期激励机制。

（八）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共召开八次董事会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1）2002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01 年年度会议），除劳德容董事长因公出差授权简基遥董事、黄德晨副董事长因公出差授权崔继纯董事、李立董事因故未出席会议外，其余董事均参加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2001 年度总经理业务工作报告》、《2001 年度利润决算报告》、《关于 2001 年度公司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和资产核销的情况报告》、《关于使用公司公益金建设员工文化活动中心的议案》、《2001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200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01 年度审计报告（境内外版）》、《关于支付 2001 年度本公司境内外审计机构报酬的议案》、《200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关于公司 2002 年度生产、经营和管理工作的计划报告》、《关于 2002 年度贷款规模及对外担保额度授权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股东大会审议 股权激励管理办法 的议案》、《关于聘请公司 2002 年度法律顾问的议案》、《关于聘请公司 2002 年度境内外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增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及费用的议案》、《公司未来经营和发展纲要》和《关于召开 200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有关议案提交 200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决定 2002 年 5 月 10 日召开 2001 年度股东大会。

（2）2002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除李立董事授权李铭竣先生之外，其余董事均参加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2002 年度第一季度生产、经营和管理工作的情况汇报》、《2002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2002 年度第一季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增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治理

纲要》、《关于修订 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的议案》、《关于修订 公司章程 的议案》、《关于修订 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的议案》、《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关于修订 董事会专项基金管理暂行办法 的议案》和《关于 2002 年度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3) 2002 年 8 月 2 日, 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除黄德晨副董事长因公授权崔继纯董事外, 其余董事均参加了会议。会议听取《关于燃机“以大代小”技改二期工程情况的汇报》; 审议通过《关于例行巡回检查的整改报告》。

(4) 2002 年 8 月 11 日, 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除劳德容董事长因公出差授权简基遥董事、黄德晨副董事长因故未出席会议、崔继纯董事因公出差未出席会议、黄速建独立董事授权刘爱群独立董事之外, 其余董事均出席了会议。会议听取《关于公司 2002 年上半年生产、经营和管理工作的情况汇报》, 审议通过《公司 2002 年度中期财务决算方案》和《2002 年度中期报告》。

(5) 2002 年 10 月 28 日, 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除劳德容董事长、黄德晨副董事长、简基遥董事因故未出席会议, 黄速建独立董事授权刘爱群独立董事之外, 其余董事均出席了会议。会议听取《关于公司 2002 年第三季度生产、经营和管理工作的情况汇报》; 审议通过《公司 2002 年第三季度利润决算的报告》、《2002 年度第三季度报告》。

(6) 2002 年 12 月 6 日, 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临时会议, 除劳德容董事长、黄德晨副董事长、简基遥董事因故未出席会议, 黄速建独立董事授权刘爱群独立董事之外, 其余董事均出席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董事的议案》和《关于召开 200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 2002 年 12 月 11 日, 第三届董事会召开关于新电力公司“以大代小”项目的专题工作会议, 审议新电力公司投资建设的“以大代小”技改项目主设备订货付款事宜并形成了相关决议。

(8) 2002 年 12 月 19 日, 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除黄德晨副董事长因故未出席会议, 刘占军独立董事因公授权刘爱群独立董事外, 其余董事均出席会议。会议审议通过《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投资建设“以大代小”技改项目的报告》, 组织学习深圳证管办《关于印发 健全公司治理结构, 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的通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规范运作的整改报告》。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根据 2001 年度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公司董事会组织实施了 2001 年度分红派息方案：以 200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47,965,998 股为基数，向 A 股股东每 10 股派 3.1 元人民币（扣税后实际每 10 股派现 2.48 元）B 股股东每 10 股派 3.1 元人民币。股权登记日为 2002 年 6 月 24 日，除息日为 2002 年 6 月 25 日，B 股股息的折算汇率为 1 港币=1.0613 元人民币。共支付现金红利 169,869,459.38 元。

（九）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广州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按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计算得出，母公司 2002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365,427,261.21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 10%法定公积金计 36,542,726.12 元、提取 5%公益金计 18,271,363.06 元，剩余的部分为 310,613,172.03 元，加上 2001 年度结转未分配利润 11,893,656.10 元，2002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22,506,828.13 元。合并后公司 2002 年度净利润为 365,783,855.30 元，提取法定公积金计 36,542,726.12 元、提取公益金计 18,271,363.06 元，扣除合并子公司 2002 年度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和公益金 14,620,315.17 元后，剩余的部分为 296,349,450.95 元，加上 2001 年度结转未分配利润 450,021.24 元，2002 年度合并后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96,799,472.19 元。

经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按香港会计原则计算得出，公司 2002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365,642,000 元，减去按境内口径提取的 10%法定公积金 36,543,000 元和 5%公益金 18,271,000 元，加上上年度结转未分配利润 592,000 元，扣除合并子公司差异 14,620,000 元，2002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96,800,000 元。

上述计算结果，2002 年度境内合并后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96,799,472.19 元，境内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22,506,828.13 元，境外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96,800,000 元，根据中国财政部财会字（1995）31 号文和中国证监会证监函（1994）1 号文的有关规定，并从稳健原则出发，以利润孰低法确定公司 2002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按境内合并后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计算得出，即 296,799,472.19 元。

200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向全体股东（股本总额 547,965,998 股）每 10 股派现金人民币 4.20 元（含税），剩余部分结转下年度。

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上预案需经公司 200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十）预计公司 2003 年度利润分配政策

1、公司 2003 年度至少分配股利一次，分配时间在 2003 年中期或年度结束后；

2、公司 2003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加上 2002 年度结转未分配利润合并用于股利分配，分配比例不低于 40%；

3、分配形式拟采用派发现金或送红股或公积金转增股本或相结合的方式，现金股息占股利分配的比例不低于 30%；

4、上述 2003 年度利润分配政策在实施时，需经董事会提出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才能正式实施，董事会保留根据公司发展和盈利情况对其作出调整的权利。

八、监事会报告

（一）年内召开的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了六次会议，还列席了所有董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02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01 年年度会议)，审议通过了《2001 年度总经理业务工作报告》、《2001 年度利润决算报告》、《关于 2001 年度公司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和资产核销的情况报告》、《2001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200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01 年度审计报告(境内外版)》、《200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公司 2002 年度生产、经营和管理工作的计划报告》、《关于建立长期激励机制的议案》和《公司未来经营和发展纲要》。

2、2002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并列席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02 年度第一季度生产、经营和管理工作的情况汇报》、《2002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2002 年度第一季度财务决算报告》、《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治理纲要》、《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和《关于召开 200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2002 年 8 月 2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列席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听取《关于燃机“以大代小”技改二期工程情况的汇报》，并审议通过《关于例行巡回检查的整改报告》。

4、2002 年 8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列席第三届董事会

第十一次会议，听取《关于公司 2002 年上半年生产、经营和管理工作的情况汇报》，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2 年度中期财务决算方案》和《2002 年度中期报告（境内外版）》。

5、200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列席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听取《关于公司 2002 年第三季度生产、经营和管理工作的情况汇报》，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2 年第三季度利润决算的报告》、《2002 年度第三季度报告》。

6、2002 年 12 月 6 日，列席第三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董事的议案》和《关于召开 200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2002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列席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投资建设“以大代小”技改项目的报告》，组织学习深圳证券监管办公室《关于印发〈健全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的通知》，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规范运作的整改报告》。

（二）监事会就以下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02 年，监事会成员列席了董事会的所有会议，对各项决策和重大经营、投资行为进行了认真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在 2002 年度，能够按照国家和地方的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开展各项生产、经营业务，未发现有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应予充分肯定。对报告期内证管办的巡回检查和中国证监会深圳稽查局的立案稽查，公司本着“有则改之，无则加勉”的宗旨，积极配合，并认真开展自查自纠，针对历史遗留问题和规范运作方面存在的问题进行了全面自查，提出整改措施和方案，形成整改报告，限期逐项落实整改。公司今后要本着一切从股东和公司利益出发的原则，坚持依法经营、规范运作。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2002 年，公司进一步加大资金管理和成本控制力度。通过采取严密有效的内部管理措施，使公司的生产、经营成本得到了有效控制，提高了效益，为股东创造了良好的回报。

监事会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执行国家的有关财、税政策，注重财务管理，发挥财务的监督和控制职能。广州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

4、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收购、出售资产行为。

5、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公平交易原则进行，依据同类产品的市场价格确定其交易价格，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九、重要事项

（一）本年度公司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2001 年 3 月 23 日，公司与 MEIYA POWER COMPANY LIMITED（美亚电力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初步确定以人民币 4,288 万元价格，将安徽省铜陵深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股权转让给美亚电力有限公司。截止报告期内，该项股权转让因未获有关部门批准，公司未能完成其转让手续。

（三）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关联方的累计交易额高于本期净利润 10%或高于公司净资产值 5%的关联交易事项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方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平均交易价	市场平均价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结算方式	对公司利润影响
协孚公司	货物采购	市场价格	2,700 元/吨	3,000 元/吨	3,928 万元	78%	开票	占净利润 7%

协孚公司主要为深圳地区的电厂提供油品供应服务，其拥有的 10 座油罐是目前本公司周边地区较大规模的油库之一，可大批量采购油品，进货成本低于市场价，同时，协孚公司的油管线与月亮湾码头和本公司直接相连，并拥有一批经验丰富的油品经营专业人员，利用油罐、码头的操作优势，能提供运输、接卸、保量等系列服务。由于深圳市经济贸易局下达的直接进口燃油指标不能满足本公司全年发电用油所需，因此，超出进口指标的燃油部分，本公司选择协孚公司作为油品供应商之



一，可以有效地降低采购油品成本，同时通过高效率的运作，可确保本公司发电生产经营的正常持续进行。

2、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资产、股权转让性的关联交易。

3、公司与关联方存在债权、债务往来、担保等事项

(1) 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深圳市深南石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授信额度人民币 1.2 亿元担保，实际已用款人民币 8,000 万元。2003 年度上述担保到期后不再续保；

(2) 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付控股子公司新电力公司人民币 2,649.99 万元；

(3) 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关联公司深圳市金碧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人民币 320.75 万元；

(4) 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付关联公司协孚公司人民币 1,174.60 万元；

(5) 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付关联公司深圳市月亮湾仁合实业有限公司人民币 114.79 万元；

(6) 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付关联公司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人民币 55.33 万元；

(7) 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新电力公司提供贷款担保人民币 5,100 万元；关联公司深圳市金碧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新电力公司提供贷款担保人民币 4,900 万元。

上述事项对本公司无重大影响。

(四) 公司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无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2、重大担保

详见“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3、报告期内，公司未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

(五) 公司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于 2001 年年报中公布了 2002 年度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已履行了该承诺事项。200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详见“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报告期内，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关联方无欠本公司款项的情况，亦无其它承诺事项。

（六）报告期内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报酬情况

公司自 1994 年上市至 2002 年，一直聘请广州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担任公司境内、外审计单位（相关决议于 2002 年 5 月 14 日刊登在指定报刊上）。

公司根据深圳市财政局深财字（1995）第 38 号文《会计师事务所业务收费标准暂行规定》以及公司年度资产总额情况，并参照规模相当的其他上市公司的审计费用支付情况，在报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通过后决定会计师的审计报酬。公司及子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如下：

审计项目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审计单位	审计费用	审计单位	审计费用
依据中国会计准则之集团合并财务报告及境内子公司的中期和年度财务报告	广州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RMB540,000	广州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RMB440,000
依据国际会计准则之集团合并财务报告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HKD500,000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HKD450,000
境外子公司的年度财务报告	安永合伙人会计公司	US\$4,880	安永合伙人会计公司	US\$1,000

注：上述审计费用均不包括审计过程支出的差旅费。

（七）2002 年 5 月，公司接受深圳证管办的巡回检查。公司高度重视并积极配合，于 2002 年 8 月 2 日召开三届十四次董事会会议，认真学习了深圳证管办下发的《关于要求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限期整改的通知》，并审议通过了《关于例行巡回检查的整改报告》（以下简称“《整改报告》”），公司已按照《整改报告》进行了整改，相关内容已于 2002 年 8 月 6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报刊及网站上。

（八）2002 年 11 月 4 日，公司接受中国证监会深圳稽查局的立案调查。目前调查仍在进行之中，有关调查结果公司将及时向投资者披露。

（九）2002 年 12 月 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召开临时会议，会议根据公司股东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2002]117 号和[2002]139 号文“关于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调整的函”，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变更的议案》：

1、同意免去劳德容女士公司董事长职务；

2、同意免去劳德容女士、简基遥先生公司董事职务；同意提名刘德雨先生、赵效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



2003 年 1 月 7 日，公司 200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2003 年 1 月 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选举刘德雨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

(十)深圳市经济贸易局以深经贸发[2002]68 号文确认新电力公司为先进技术企业。至此，新电力公司可享受税收减免等一系列的优惠政策。

十、财务报告

本公司财务报告经广州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一) 审计报告(附后)
- (二) 会计报表(附后)
- (三) 会计报表附注(附后)

十一、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经办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正本。
- (三) 报告期内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大公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在境外报纸上公布的年度报告。
- (六) 查阅地点：公司计划经营部。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三年四月二十二日

审 计 报 告

中国 · 深圳

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贵公司2002年12月31日的公司和合并的资产负债表、2002年度的公司和合并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以及2002年度的公司和合并的现金流量表。这些会计报表由贵公司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的审计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进行的。在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贵公司200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0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会计处理方法的选用遵循了一贯性原则。

广州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雄溢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佩莲

中国 · 广州

2003年4月18日

附表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0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02.12.31	2001.12.31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02.12.31	2001.12.31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一）1	570,955,552.36	311,021,414.42	短期借款	五（一）11	335,000,000.00	295,000,000.00
短期投资				应付票据			
应收票据				应付账款	五（一）12	34,923,957.67	3,089,352.70
应收股利				预收账款			
应收利息				应付工资		1,238,561.00	2,032,822.00
应收账款	五（一）2	148,368,000.00	127,375,380.00	应付福利费			
其他应收款	五（一）3	12,544,331.46	15,442,727.06	应付股利	五（一）13	230,149,450.15	169,869,459.38
预付账款	五（一）4	25,118,034.97	81,603,265.97	应交税金	五（一）14	124,532,920.69	71,756,484.12
应收补贴款	五（一）5		5,790,722.78	其他应交款			
存 货	五（一）6	86,908,805.02	69,586,218.01	其他应付款	五（一）15	107,022,846.61	49,803,806.82
待摊费用		2,622,156.99	2,054,718.14	预提费用	五（一）16	6,626,184.19	114,517.9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预计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846,516,880.80	612,874,446.38	其他流动负债			
长期投资：				流动负债合计		839,493,920.31	591,666,442.92
长期股权投资	五（一）7	74,285,400.00	72,931,560.25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长期投资合计		74,285,400.00	72,931,560.25	应付债券			
固定资产：				长期应付款			
固定资产原价	五（一）8	1,902,262,884.60	1,497,171,046.36	专项应付款			
减：累计折旧		866,462,746.87	749,690,538.05	其他长期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1,035,800,137.73	747,480,508.31	长期负债合计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278,609.58		递延税项：			
固定资产净额		1,028,521,528.15	747,480,508.31	递延税款贷项			
工程物资				负债合计		839,493,920.31	591,666,442.92
在建工程	五（一）9	54,863,455.34	81,314,425.26	少数股东权益		145,368,994.72	51,722,531.53
固定资产清理				股东权益：			
固定资产合计		1,083,384,983.49	828,794,933.57	股本	五（一）17	547,965,998.00	547,965,998.0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减：已归还投资			
无形资产	五（一）10	24,974,429.33	39,294,410.46	股本净额		547,965,998.00	547,965,998.00
长期待摊费用				资本公积	五（一）18	215,543,622.92	215,543,622.92
其他长期资产				盈余公积	五（一）19	213,619,403.46	146,317,820.19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24,974,429.33	39,294,410.46	其中：法定公益金		51,207,043.57	44,600,361.26
递延税款：				未分配利润	五（一）20	66,653,753.03	450,021.24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516,001.18	228,913.86
递延税款借项				股东权益合计		1,044,298,778.59	910,506,376.21
资产总计		2,029,161,693.62	1,553,895,350.6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029,161,693.62	1,553,895,350.66

公司法定代表人：刘德雨

公司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张仁一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立金

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2002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五（一）21	1,622,904,974.34	1,084,093,347.25
减：主营业务成本	五（一）22	1,086,570,958.75	818,506,248.58
减：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五（一）23	1,529,101.87	967,599.38
二、主营业务利润		534,804,913.72	264,619,499.29
加：其他业务利润		-487,380.77	-462,583.27
减：营业费用			
减：管理费用		45,436,662.65	21,079,778.98
减：财务费用	五（一）24	11,525,830.57	10,171,848.30
三、营业利润		477,355,039.73	232,905,288.74
加：投资收益	五（一）25	-1,046,160.04	
加：补贴收入	五（一）26	46,705,009.18	41,491,683.28
加：营业外收入		95,001.47	9,655.00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一）27	12,007,277.48	3,650,136.54
四、利润总额		511,101,612.86	270,756,490.48
减：所得税		51,671,294.16	42,193,286.57
减：少数股东损益		93,646,463.40	23,493,754.03
五、净利润		365,783,855.30	205,069,449.88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450,021.24	89,675,009.80
其他转入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366,233,876.54	294,744,459.6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46,289,602.90	23,549,987.37
提取法定公益金		23,144,801.45	11,774,993.69
利润归还投资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96,799,472.19	259,419,478.62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230,145,719.16	169,869,459.38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89,099,998.00
结转住房周转金			
八、未分配利润		66,653,753.03	450,021.24

补充资料：

项目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公司法定代表人：刘德雨

公司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张仁一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立金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02 年

编制单位：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18,860,685.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一)28	15,325,805.94
现金流入小计		1,934,186,491.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94,369,555.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0,145,335.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0,923,026.0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一)29	16,722,807.64
现金流出小计		1,152,160,724.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2,025,766.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6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18,6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74,324,030.5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4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376,724,030.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705,430.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84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840,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86,045,094.4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986,045,094.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045,094.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58,896.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9,934,137.94

补充资料

项 目	附注	金 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65,783,855.30
加：少数股东损益		93,646,463.40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18,018,579.12
固定资产折旧		117,432,308.45
无形资产摊销		10,278,636.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567,438.85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6,511,666.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27,320.7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12,002,346.49
投资损失(减：收益)		-1,046,160.04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24,166,281.0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4,194,167.5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39,910,302.9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2,025,766.5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70,955,552.3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11,021,414.4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9,934,137.94

公司法定代表人：刘德雨

公司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张仁一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立金

资 产 负 债 表

200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币元

货币单位：人民

资 产	附注	2002.12.31	2001.12.31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02.12.31	2001.12.31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71,572,753.27	277,030,479.76	短期借款			110,000,000.00
短期投资				应付票据			
应收票据				应付账款	34,481,751.31	3,089,352.70	
应收股利		41,345,225.27	20,784,780.00	预收账款			
应收利息				应付工资	1,238,561.00	1,432,222.00	
应收账款	五（二）1	148,368,000.00	127,375,380.00	应付福利费			
其他应收款	五（二）2	12,364,289.31	15,854,094.57	应付股利	230,149,450.15	169,869,459.38	
预付账款		25,118,034.97	81,603,265.97	应交税金	125,845,746.81	63,281,636.71	
应收补贴款			5,790,722.78	其他应交款			
存 货		86,908,805.02	69,586,218.01	其他应付款	118,537,905.55	69,590,548.22	
待摊费用		2,352,807.25	1,868,707.74	预提费用	6,606,921.5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预计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488,029,915.09	599,893,648.83	其他流动负债			
长期投资：				流动负债合计	516,860,336.32	417,263,219.01	
长期股权投资	五（二）3	172,220,504.59	97,264,161.16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长期投资合计		172,220,504.59	97,264,161.16	应付债券			
固定资产：				长期应付款			
固定资产原价		1,740,408,837.50	1,338,962,897.26	专项应付款			
减：累计折旧		856,375,925.00	746,724,135.25	其他长期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884,032,912.50	592,238,762.01	长期负债合计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278,609.58		递延税项：			
固定资产净额		876,754,302.92	592,238,762.01	递延税款贷项			
工程物资				负债合计	516,860,336.32	417,263,219.01	
在建工程		6,055,662.65	6,597,993.84	少数股东权益			
固定资产清理				股东权益：			
固定资产合计		882,809,965.57	598,836,755.85	股本	547,965,998.00	547,965,998.0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减：已归还投资			
无形资产		24,974,429.33	39,294,410.46	股本净额	547,965,998.00	547,965,998.00	
长期待摊费用				资本公积	215,516,185.42	215,516,185.42	
其他长期资产				盈余公积	195,331,185.87	142,649,917.77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24,974,429.33	39,294,410.46	其中：法定公益金	45,110,971.04	43,377,727.12	
递延税款：				未分配利润	92,361,108.97	11,893,656.10	
递延税款借项				股东权益合计	1,051,174,478.26	918,025,757.29	
资产总计		1,568,034,814.58	1,335,288,976.3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568,034,814.58	1,335,288,976.30

公司法定代表人：刘德雨

公司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张仁一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立金

利 润 及 利 润 分 配 表

2002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五（二）4	1,393,751,576.89	1,013,089,654.93
减：主营业务成本	五（二）4	1,073,491,694.47	814,042,457.20
减：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1,410,465.44	967,599.38
二、主营业务利润		318,849,416.98	198,079,598.35
加：其他业务利润		15,796,713.01	12,547,236.84
减：营业费用			
减：管理费用		44,045,641.32	20,048,171.14
减：财务费用		-2,223,858.68	5,287,578.71
三、营业利润		292,824,347.35	185,291,085.34
加：投资收益	五（二）5	95,516,788.70	23,435,045.91
加：补贴收入		40,669,695.33	41,491,683.28
加：营业外收入		95,001.47	9,655.00
减：营业外支出		12,007,277.48	3,650,136.54
四、利润总额		417,098,555.37	246,577,332.99
减：所得税		51,671,294.16	33,732,150.67
减：少数股东损益			
五、净利润		365,427,261.21	212,845,182.32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1,893,656.10	89,675,009.80
其他转入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377,320,917.31	302,520,192.1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6,542,726.12	21,104,719.09
提取法定公益金		18,271,363.06	10,552,359.55
利润归还投资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322,506,828.13	270,863,113.48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230,145,719.16	169,869,459.38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89,099,998.00
结转住房周转金			
八、未分配利润		92,361,108.97	11,893,656.10

补充资料：

项目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公司法定代表人：刘德雨

公司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张仁一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立金

现 金 流 量 表

2002 年

编制单位：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18,860,685.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99,002.67
现金流入小计		1,933,959,687.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94,369,555.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0,145,335.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1,528,879.8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2,660,918.19
现金流出小计		1,368,704,689.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5,254,998.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6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18,6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89,245,528.3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389,245,528.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226,928.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05,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405,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51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72,144,693.3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687,144,693.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144,693.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58,896.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457,726.49

补充资料

项 目	附注	金 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65,427,261.21
加：少数股东损益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18,018,579.12
固定资产折旧		110,065,076.18
无形资产摊销		10,278,636.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484,099.51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6,606,921.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27,320.7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1,879,177.52
投资损失(减：收益)		-95,516,788.70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24,166,281.0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4,918,208.4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31,959,342.2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5,254,998.8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1,572,753.2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7,030,479.7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457,726.49

公司法定代表人：刘德雨

公司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张仁一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立金

会 计 报 表 附 注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深府办复[1993]897号文批准,由外商投资企业改组为股份制企业,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0,000,000.00元。公司实施1994年度每10股送1股红股、1997年度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8股、2000年度配股1,366.6万股以及每10股送2.5股、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2.5股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47,965,998.00元。公司主要生产经营供电、供热;从事发电厂(站)的建设工程总承包,提供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经营期限至2010年4月。

公司属下现有控股子公司:深南能源(新加坡)有限公司、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电力公司)、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德盛公司)。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会计制度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

2、会计年度

公司的会计年度自公历年度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该子公司所在地货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计价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1) 外币业务的会计处理

公司年度内涉及非本位币的经济业务按发生期间的市场汇率折合为人民币记账(本年度市场汇价变动较小,公司分上半年、下半年采用期初市场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半年及年度终了,货币性项目中非本位币余额按当日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其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会计报表的折算方法

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均按照合并会计报表决算日的市场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均按照发生时的市场汇率

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未分配利润”项目以折算后的利润分配表中该项目的数额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和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折算差额在“未分配利润”项目后单独列示。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中有关反映发生额的项目采用合并报表决算日的市场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

6、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确认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为现金等价物。

7、坏账核算方法

(1) 坏账确认的标准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清偿义务，并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

(2) 坏账损失的核算采用备抵法。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按账龄分析法计提，规定的提取比例为：1年以内的，按其余额的0%计提；1至2年的，按其余额的5%计提；2至3年的，按其余额的10%计提；3年以上的，按其余额的20%计提；对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应收款项不能收回或收回可能性不大的提高计提比例。

8、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1) 公司的短期投资按实际成本计价。股票和债券投资，按照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和利息计算当期收益，其他短期投资按权责发生制计算当期应计损益。

(2) 期末短期投资，其中：股票、债券投资按成本与市价孰低计价；其他投资按账龄分析法计提跌价准备，逾期0.5年至1年的，按其余额20%计提；逾期1至2年的，按其余额40%计提；逾期2年以上的，按其余额100%计提。

9、存货核算方法

(1) 公司的存货分为在途物资、原材料、低值易耗品等三大类，均以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度。发出原材料成本按加权平均法计算确定。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一次摊销。

(2)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0、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确定的价值入账。投资额占被投资企业有表决权资本总额20%以下，或虽占20%或20%以上，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按成本法核算；投资额占被投资企业有表决权资本总额20%或20%以上，或虽投资不足20%，但有重大影响的，按权益法核算；投资额占被投资企业有表决权资本总额50%（不含50%）以上的，按权益法核算并合并会计报表。

（2）期末由于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长期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按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按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确认公司应负担的份额，并以长期投资账面价值减至零为限。

11、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的固定资产为使用期限超过1年，且单位价值在2,000元以上能独立发挥作用的实物资产。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计价，成本包括买价及该项固定资产投入使用前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固定资产按原值预留10%残值，采用以下方法计提折旧：

（1）燃气轮发电机组按机组实际发电时间的工作量法。

（2）除燃气轮发电机组外，使用年限平均法。

（3）期末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或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按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减值准备。

12、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1）公司在建工程指为建造或修理固定资产而进行的各项建筑和安装工程。在建工程在完工交付使用时，根据实际发生的工程成本，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等科目，其中转入固定资产科目的工程成本，包括属于该项固定资产尚未交付使用前发生的借款利息。公司以工程完工资产交付使用时作为确认固定资产的时点。

（2）期末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按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在建工程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A、长期停建并且预计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B、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C、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3、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因购建固定资产借入专门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在符合资本化期间和资本化金额的情况下，予以资本化，计入该项资产的成本；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因安排专门借款而发生的辅助费用，属于在所购建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发生的，应当在发生时予以资本化；以后发生的辅助费用应当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如果辅助费用的金额较小，也可以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资本化期间的计算方法

A、开始资本化：当以下三个条件同时具备时，因专门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应当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B、暂停资本化：若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若中断是使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C、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应当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应予资本化的每一会计期间，利息的资本金额为至当期末止购建固定资产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与资本化率的乘积。

14、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公司的无形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采用直线法摊销。其中：

(1) 公司内土地使用权，包括土地开发费、土地价款及市政建设配套费用，自 1992 年 9 月至 2010 年 4 月（经营期结束）平均摊销。

(2) 公司 7 号发电机组线路增容费 30,000,000.00 元，自机组投入运作（1993 年 8 月）分 10 年平均摊销。

(3) 公司外（位于广东省惠州市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妈庙村新桥水库东侧 12,40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自 1994 年 10 月至 2010 年 4 月（经营期结束）平均摊销。

(4) 公司 8、9 号发电机组网络费及用水增容费，自机组投入运作分 10 年平均摊销。

(5) 期末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按单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其可

收回金额的差额，提取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A、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效益的能力受到重大影响；

B、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计不会恢复；

C、其他足以证明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15、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1) 固定资产大修理支出在大修理间隔期内平均摊销；

(2)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的会计期间受益，则该项目尚未摊完的余值转入当期损益。

16、收入确认原则

(1) 商品销售收入确认原则：公司的主营收入为电力销售，销售电量的收入以深圳市供电局抄表，并取得索取收款权利时确认。

(2) 提供劳务收入确认原则：在同一个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效益能够流入企业时确认收入。

17、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是采用应付税款法。

18、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

公司本期不存在需要追溯调整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不存在由于重大会计差错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19、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合并会计报表是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拥有超过50%以上（不含50%）有表决权的权益性资本的子公司、被母公司控制的其他投资企业的会计报表及有关资料为依据，按照财政部财会字[1995]11号《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合并会计报表各项目数额，并充分抵销内部投资、内部交易和内部债权、债务等内部会计事项后编制而成。

三、税项



- 1、增值税：公司及公司在深圳市的子公司供电收入和供热收入适用税率分别为17%、13%。
- 2、城市维护建设税：公司及公司在深圳市的子公司按应纳增值税的1%计缴。
- 3、企业所得税：公司及公司在深圳市的子公司所得税适用税率为15%。

四、控股子公司及合营企业

1、控股子公司及合营企业

控股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投资总额	所占权益	经营范围	是否合并
深南能源（新加坡）有限公司	USD90万元	USD90万元	直接持股100%	燃气机轮机备件及中外合资自用燃料油代理	合并
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	HKD20万元	HKD20万元	间接持股100%		合并
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RMB5,750万元	RMB2,932.5万元	直接持股26% 间接持股25%	余热利用的技术开发 余热利用发电	合并
深圳协孚供油有限公司	RMB5,330万元	RMB2,665万元	直接持股50%		否

2、合并报表范围变更情况

1) 2001年3月29日，经国家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2001」外经贸发展海函字第591文批准，公司以一元新加坡币的名义价格受让深圳市深南石油（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深南能源（新加坡）有限公司35%股份出资权，即31.5万美元。公司已完成注资、商业登记等全部法律手续，公司拥有深南能源（新加坡）有限公司100%股权。基于该公司在报告期已投入运营，故本年度该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2001年度由于该公司未投入运营，且资产总额占母公司与其所有子公司资产总额在10%以下，未纳入合并），并调整本期合并的资产负债表年初数及合并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2001年度发生数。

2) 兴德盛公司为深南能源（新加坡）有限公司在香港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原名为南山热电（香港）有限公司），公司间接拥有其100%股权。如1)所述，本年度该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2001年度由于该公司未投入运营，且资产总额占母公司与其所有子公司资产总额在10%以下，未纳入合并），并调整本期合并的资产负债表年初数及合并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2001年度发生数。

五、财务报表有关数据说明（如无特别注明，以下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合并财务报表有关项目的附注

1、货币资金

项目	2002.12.31	2001.12.31
现金	192,334.10	105,274.22
银行存款	521,303,981.28	275,266,154.67
其他货币资金	49,459,236.98	35,649,985.53
	<u>570,955,552.36</u>	<u>311,021,414.42</u>

以上货币资金中，2002 年 12 月 31 日的外币余额列示如下：

项目	币别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余额
现金	HKD	52,119.93	1.0614	55,320.09
	USD	5,985.13	8.277	49,538.92
银行存款	HKD	894,170.46	1.0614	949,072.53
	USD	1,958,674.90	8.277	16,211,952.15
	坡币	340,959.00	4.7739	1,627,704.17
其他货币资金	USD	5,280,025.43	8.277	43,702,770.48

2、应收账款

账龄	2002.12.31				2001.12.31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48,368,000.00	100%	0%		127,375,380.00	100%	0%	
	<u>148,368,000.00</u>				<u>127,375,380.00</u>			

(1) 以上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欠款。

(2) 200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全额为应收广东省广电集团有限公司深圳供电分公司 2002 年 12 月电费收入。截至报告日，已全额收回。

3、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02.12.31				2001.12.31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9,224,068.10	27.63%	0%		11,721,576.34	32.17%	0%	
1至2年	914,423.42	2.74%	5%	45,721.17	515,542.44	1.42%	5%	25,777.12
2至3年	194,096.97	0.58%	10%	19,409.70	433,647.00	1.19%	10%	43,366.50
3年以上	23,053,458.13	69.05%	20%	20,776,584.29	23,758,745.84	65.22%	20%	20,917,640.94
	<u>33,386,046.62</u>	<u>100%</u>		<u>20,841,715.16</u>	<u>36,429,511.62</u>			<u>20,986,784.56</u>

(1) 以上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

欠款。

(2) 200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前五名的欠款金额合计 30,250,732.59 元，占总额的 90.61%。

(3)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	金额	帐龄	坏账准备	性质
惠州市大石湖开发项目	14,311,626.70	3 年以上	14,311,626.70	开发费用
深圳市南山区投资管理公司	5,895,738.00	3 年以上	5,895,738.00	借款
职工	4,466,363.46	1 年以内		往来款
深圳市金碧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222,758.00	1 年以内		往来款

(4) 2002 年 12 月 31 日的外币余额列示如下：

币别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余额
USD	48,825.00	8.277	404,124.53
HKD	130,915.72	1.0614	138,953.95

4、预付账款

账龄	2002.12.31		2001.12.31	
	金额	占预付款总额的比例	金额	占预付款总额的比例
1 年以内	25,118,034.97	100%	81,603,265.97	100%
	<u>25,118,034.97</u>	<u>100%</u>	<u>81,603,265.97</u>	<u>100%</u>

(1) 以上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欠款。

(2) 2002 年 12 月 31 日的外币余额列示如下：

币别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余额
USD	2,656,416.41	8.277	21,987,168.63

5、应收补贴款

项目	2002.12.31	2001.12.31
顶峰发电补贴		5,790,722.78
		<u>5,790,722.78</u>

根据深圳市经济贸易局、深圳市物价局深经贸发「2001」19 号文，公司 2001 年 8 - 10 月应收顶峰发电补贴 5,790,722.78 元，上述款项于 2002 年 1 月 16 日到账。



6、存货

项 目	2002.12.31		2001.12.31	
	金 额	跌价准备	金 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93,568,891.68	6,843,694.05	69,381,868.13	
低值易耗品	183,607.39		204,349.88	
	<u>93,752,499.07</u>	<u>6,843,694.05</u>	<u>69,586,218.01</u>	

经检查，2002 年末公司存货中的三台 PG5361B 型燃机备件可变现净值较成本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843,694.05 元。

7、长期股权投资

(1) 按项目列示

项 目	200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2.12.31	
	金 额	减值准备			金 额	减值准备
子公司投资	1,046,160.25			1,046,160.25		
合营企业投资						
其他股权投资	71,885,400.00		2,400,000.00		74,285,400.00	
	<u>72,931,560.25</u>		<u>2,400,000.00</u>	<u>1,046,160.25</u>	<u>74,285,400.00</u>	

(2) 长期股权投资 -- 其他股权投资明细列示如下：

被投资公司名称	投资 期限	占被投资单位 注册资本比例	投资金额	减值 准备	备注
安徽省铜陵深能发电有限公司		10%	42,885,400.00		注 1
深圳市能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0%	29,000,000.00		注 2
深圳市月亮湾仁合实业有限公司		20%	2,400,000.00		
合 计			<u>74,285,400.00</u>		

注 1：安徽省铜陵深能发电有限公司主要经营供电，2002 年度公司处于正常经营。

注 2：深圳市能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02 年度尚处于筹建期。

(3)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股权投资：

被投资公司名称	初始投资额	追加投资额	被投资单位权益增 减额	分得的现 金红利额	累计权益增减额	减值 准备
深圳协孚供油有限公司	26,650,000.00				-26,650,000.00	

8、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u>2001.12.31</u>	<u>本期增加</u>	<u>本期减少</u>	<u>2002.12.31</u>
原 值：				
房屋及建筑物	88,062,599.23	6,881,520.00		94,944,119.23
机器设备	1,361,712,629.96	397,253,194.30		1,758,965,824.26
运输工具	20,401,223.67	518,000.00	459,207.15	20,460,016.52
其他设备	26,994,593.50	898,331.09		27,892,924.59
合计	1,497,171,046.36	405,551,045.39	459,207.15	1,902,262,884.60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24,723,199.53	4,063,250.44		28,786,449.97
机器设备	689,713,937.13	110,502,204.00		800,216,141.13
运输工具	12,617,925.00	1,567,565.64	413,286.43	13,772,204.21
其他设备	22,635,476.39	1,052,475.17		23,687,951.56
合计	749,690,538.05	117,185,495.25	413,286.43	866,462,746.87
净值：	<u>747,480,508.31</u>			<u>1,035,800,137.73</u>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7,278,609.58	7,278,609.58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 计	7,278,609.58	7,278,609.58
固定资产净额	<u>747,480,508.31</u>	<u>1,028,521,528.15</u>

2002年度从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390,397,572.75元。上述固定资产不存在抵押、担保情况。

经检查，2002 年末由于个别发电机组技术陈旧、长期闲置等原因，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按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减值准备共计 7,278,609.58 元。

9、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预算数	<u>2001.12.31</u>	<u>本期增加</u>	<u>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数</u>	<u>其他 减少数</u>	<u>2002.12.31</u>	<u>资金来源</u>	<u>工程进 度</u>
以大代小二二期工程		72,836,431.42	308,053,858.28	380,890,289.70			银行贷款	注 1



其中：资本化利息			1,833,597.52	1,833,597.52				注 2
以大代小三期工程			48,807,792.69			48,807,792.69	自筹及银行贷款	注 3
其中：资本化利息								
其他零星工程		7,925,319.00	6,345,794.76	8,113,516.00	1,074,210.00	5,083,387.76	其他来源	
设备改造工程		552,674.84	1,813,367.10	1,393,767.05		972,274.89	其他来源	
合 计		81,314,425.26	365,020,812.83	390,397,572.75	1,074,210.00	54,863,455.34		

注 1：燃机“以大代小”技改二期工程 2002 年 7 月建成投产。

注 2：计算利息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利率采用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

注 3：燃机“以大代小”技改三期工程为纳入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新电力公司出资建设的 PG9171E 型燃气轮机。该项目装机容量为 12.34 万千瓦，于 2002 年 10 月 8 日获广东省经济贸易委员会粤经贸函[2002]704 号文和深圳市经济贸易局深经贸函[2002]250 号文批准立项，预计投资总额为 24,446 万元，建设期一年，计划于 2003 年夏季建成投产，2002 年末完工进度为 21%。另外，新电力公司在建设上述 PG9171E 型燃气轮机的基础上，拟申请实施燃机联合循环余热利用工程项目，以实现“热电联供”。该项目属于余热利用节能环保项目，计划总投资 2.4 亿元人民币，投资建设一台 6.0 万千瓦余热发电机组。

10、无形资产

（1）按项目列示：

项 目	取得方式	原 值	200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累计摊销	2002.12.31	剩余摊销年限
7 号发电机组增容费		30,000,000.00	4,750,000.00		3,000,000.00	28,250,000.00	1,750,000.00	1.58
公司内土地开发费		32,947,542.20	8,721,206.46		1,046,544.60	25,272,880.34	7,674,661.86	8.33
公司外土地使用权		13,686,392.62	7,678,346.53		921,401.64	6,929,447.68	6,756,944.94	8.33
8、9 号发电机组增容费		53,106,900.00	18,144,857.47		5,310,690.03	40,272,732.53	12,834,167.47	3.42
		129,740,834.82	39,294,410.46		10,278,636.27	100,725,060.55	29,015,774.27	
减：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4,041,344.89	
无形资产净额							24,974,429.33	

（2）经检查，2002 年末无形资产中公司外（位于广东省惠州市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妈庙村新桥水库东侧 12,40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的市价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计不会恢复，计提减值准备 4,041,344.89 元列入当期损益。

11、短期借款

类 别	币 别	2002.12.31	2001.12.31
信用借款	RMB	130,000,000.00	270,000,000.00
保证借款	RMB	205,000,000.00	25,000,000.00
		<u>335,000,000.00</u>	<u>295,000,000.00</u>

12、应付账款

	2002.12.31	2001.12.31
	34,923,957.67	3,089,352.70
	<u>34,923,957.67</u>	<u>3,089,352.70</u>

(1) 上述余额中并无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款项。

(2) 2002 年 12 月 31 日外币余额列示如下：

币 别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余额
USD	26,129.22	8.277	216,271.56
坡币	92,630.00	4.774	442,206.36

13、应付股利

(1) 按股东名称列示

股东单位名称	2002.12.31	2001.12.31
深圳市广聚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52,855,194.84	39,012,167.62
香港南海洋行(国际)有限公司	35,174,331.36	25,962,006.48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6,332,864.74	19,436,162.07
深圳国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2,977,855.60	16,959,845.80
腾达置业有限公司	19,972,404.06	14,741,536.33
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股东	27,239,109.79	20,102,303.40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股东	45,597,689.76	33,655,437.68
	<u>230,149,450.15</u>	<u>169,869,459.38</u>

根据公司第三届第十七次董事会决议通过的公司 200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4.20 元(含税)。

14、应交税金

税 种	税率	2002.12.31	2001.12.31
增值税	17%	70,116,701.60	49,548,800.30
所得税	15%	40,816,784.87	20,943,806.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的 1%	1,536,195.16	836,558.43

营业税	5%	761,379.43	271,735.32
个人所得税		11,301,859.63	155,583.41
		<u>124,532,920.69</u>	<u>71,756,484.12</u>

15、其他应付款

	<u>2002.12.31</u>	<u>2001.12.31</u>
	107,022,846.61	49,803,806.82
	<u>107,022,846.61</u>	<u>49,803,806.82</u>

(1) 上述余额中欠持有公司5% (含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欠款553,307.90元。

(2) 其中较大余额如下：

项 目	款项性质	金 额
生产经营考核奖	根据公司《2002 年生产经营考核奖励方案》计提未支付的奖金	29,191,611.44
燃机"以大代小"技改一期工程	未付工程款	18,815,198.29
燃机"以大代小"技改二期工程	未付工程款	15,366,206.73
董事会基金	未使用董事会基金	4,074,997.00

(3) 2002 年 12 月 31 日外币账户余额如下：

币 别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余额
USD	122,705.16	8.277	1,015,630.61
HKD	70,134.16	1.0614	74,440.40

16、预提费用

项 目	<u>2002.12.31</u>	<u>2001.12.31</u>
未支付大中修理费	6,606,921.50	
其他	<u>19,262.69</u>	<u>114,517.90</u>
	<u>6,626,184.19</u>	<u>114,517.90</u>

17、股本

股东类别	<u>2001.12.31</u>	<u>本期增加</u>	<u>本期减少</u>	<u>2002.12.31</u>
一、尚未流通股股份				
1、发起人股份	312,853,274.00			312,853,274.00
(1)国家拥有股份	85,538,864.00			85,538,864.00
其中:国家股	30,829,682.00			30,829,682.00
国有法人股	54,709,182.00			54,709,182.00
(2)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13,783,159.00			113,783,159.00



(3)外资法人持有股份	113,531,251.00			113,531,251.00
2、募集法人股	61,700,661.00			61,700,661.00
尚未流通股份合计	374,553,935.00			374,553,935.00
二、已流通股份				
1、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64,846,135.00			64,846,135.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108,565,928.00			108,565,928.00
已流通股份合计	173,412,063.00			173,412,063.00
三、股份总数	547,965,998.00			547,965,998.00

18、资本公积

项目	200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2.12.31
股本溢价	215,515,087.92			215,515,087.92
股权投资准备	28,535.00			28,535.00
	215,543,622.92			215,543,622.92

19、盈余公积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200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2.12.31
法定盈余公积	93,373,317.26	46,289,602.90		139,662,920.16
公益金	44,600,361.26	23,144,801.45	16,538,119.14	51,207,043.57
任意盈余公积	8,344,141.67	14,405,298.06		22,749,439.73
	146,317,820.19	83,839,702.41	16,538,119.14	213,619,403.46

(2) 本期增加数是公司按本年净利润分别提取10%、5%法定盈余公积和公益金。

(3) 本期减少数一是公司根据深府「1997」182号《关于印发深圳市企业补充养老保险方案的通知》的规定，在公益金支付补充养老基金2,132,821.08元；二是根据2002年5月10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公司公益金建设员工文化活动的中心的议案》，使用公益金14,405,298.06元购买公司员工集体福利设施，两项合计减少公益金16,538,119.14元。

20、未分配利润

2001年年报披露的年末未分配利润	450,021.24
加：2002年净利润	365,783,855.3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0%)	46,289,602.90
提取法定公益金(5%)	23,144,801.45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230,145,719.16
2002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66,653,753.03

注：根据公司第三届第十七次董事会决议通过的公司 2002 年度利润

分配预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4.20 元(含税)。

21、主营业务收入

项 目	2002年度	2001年度
售电收入	1,622,904,974.34	1,084,093,347.25
	<u>1,622,904,974.34</u>	<u>1,084,093,347.25</u>

注：售电客户为广东省广电集团有限公司深圳供电分公司。

22、主营业务成本

项目	2002年度	2001年度
售电成本	1,086,570,958.75	818,506,248.58
	<u>1,086,570,958.75</u>	<u>818,506,248.58</u>

23、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项 目	计提标准	2002年度	2001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的1%	1,529,101.87	967,599.38
		<u>1,529,101.87</u>	<u>967,599.38</u>

24、财务费用

项目	2002年度	2001年度
利息支出	14,326,891.49	14,468,472.76
减：利息收入	4,178,137.73	5,314,705.94
汇兑损失	679,681.62	454,207.96
减：汇兑收益	318.72	1,785.12
其他	697,713.91	565,658.64
	<u>11,525,830.57</u>	<u>10,171,848.30</u>

25、投资收益

项目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股权投资差额的摊销	-1,046,160.04	
	<u>-1,046,160.04</u>	

26、补贴收入

项目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退税收入	46,705,009.18	31,546,733.06
电费补贴收入		9,944,950.22
	<u>46,705,009.18</u>	<u>41,491,683.28</u>

注：本期收入的依据——深国税发[1999]609号文

27、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4,041,344.89	
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278,609.58	
固定资产非常损失款	27,320.72	3,650,136.54
滞纳金	654,882.24	
其他	5,120.05	
	<u>12,007,277.48</u>	<u>3,650,136.54</u>

28、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主要有收回百仕达控股有限公司款项 1,000 万元。

29、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主要有支付中介机构费 490 万元；支付交际费、差旅费 539 万元。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有关项目的附注

1、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2002.12.31				2001.12.31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48,368,000.00	100%	0%		127,375,380.00	100%	0%	
	<u>148,368,000.00</u>	<u>100%</u>	<u>0%</u>	<u></u>	<u>127,375,380.00</u>	<u>100%</u>	<u></u>	<u></u>

(2) 以上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200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全额为应收广东省广电集团有限公司深圳供电分公司 2002 年 12 月电费收入。截至报告日，已全额收回。

1、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2002.12.31				2001.12.31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9,044,025.95	27.63%	0%		12,132,943.85	32.93%	0%	
1至2年	914,423.42	2.74%	5%	45,721.17	515,542.44	1.4%	5%	25,777.12



2至3年	194,096.97	0.58%	10%	19,409.70	433,647.00	1.18%	10%	43,366.50
3年以上	23,053,458.13	69.05%	20%	20,776,584.29	23,758,745.84	64.49%	20%	20,917,640.94
	<u>33,206,004.47</u>			<u>20,841,715.16</u>	<u>36,840,879.13</u>			<u>20,986,784.56</u>

(2) 以上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200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前五名的欠款金额合计 30,250,732.59 元, 占总额的 91.10%。

(4)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列示如下:

单 位	金 额	帐 龄	坏 账 准 备	性 质
惠州市大石湖开发项目	14,311,626.70	3 年以上	14,311,626.70	开发费用
深圳市南山区投资管理公司	5,895,738.00	3 年以上	5,895,738.00	借款
职工	4,466,363.46	1 年以内		往来款
深圳市金碧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222,758.00	1 年以内		往来款

2、长期投资

(1) 按项目列示

项 目	200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2.12.31	
	金 额	减值准备			金 额	减值准备
子公司投资	25,378,761.16		96,562,948.95	21,606,605.51	100,335,104.59	
合营企业投资						
其他股权投资	71,885,400.00				71,885,400.00	
	<u>97,264,161.16</u>				<u>172,220,504.59</u>	

(2) 其他股权投资

被投资公司名称	投资期限	占被投资单位注册 资本比例	投资金额	减值准 备
安徽省铜陵深能发电有限公司		10%	42,885,400.00	
深圳市能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0%	29,000,000.00	
合计			71,885,400.00	

(3)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股权投资

被投资公司名称	初始投资额	追加投资额	被投资单位权益 增减额	分得的现金 红利额	累计权益增减额	减值准 备
深南能源(新加坡)有限公司	5,122,071.32	1,587,728.68	46,872,988.88		47,653,343.42	
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29,325,000.00	-14,375,000.00	49,689,960.07	20,560,445.27	31,027,961.16	
深圳协孚供油有限公司	26,650,000.00				-26,650,000.00	
	61,097,071.32	-12,793,271.32	96,562,948.95	20,560,445.27	52,031,304.58	

3、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2002年度	2001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393,751,576.89	1,013,089,654.93
主营业务成本	1,073,491,694.47	814,042,457.20

4、投资收益

项目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期末调整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净增减的金额	95,516,788.70	23,435,045.91
	95,516,788.70	23,435,045.91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企业关系	经济性质或类别	法定代表人
深南能源(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	燃气机轮机备件及中外 合资自用燃料油代理	子公司	中方独资	
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	余热利用的技术开发； 余热利用发电	子公司	合资(港资)	
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	香港		子公司	有限公司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200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2.12.31
深南能源(新加坡)有限公司	USD90万元			USD90万元
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RMB5,750万元			RMB5,750万元
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	HKD20万元			HKD20万元

3、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200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2.12.31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深南能源(新加坡)有限公司	USD90万元 100			USD90万元 100
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RMB1,495万元 51			RMB1,495万元 51
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	HKD20万元 100			HKD20万元 100

4、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的关系
深圳协孚供油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深圳市金碧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员工个人(包括公司董事、高管)持股公司
深圳市深南石油(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第一大股东的母公司
深圳市月亮湾仁合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20%的股权
安徽省铜陵深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持有10%的股权

(二) 关联方交易

1、采购货物

公司2002年度及2001年度按市场价向关联方采购货物有关明细资料如下：

关联公司名称	2002年度	2001年度
--------	--------	--------



	<u>燃料(吨)</u>	<u>占年度购货%</u>	<u>燃料(吨)</u>	<u>占年度购货%</u>
深圳协孚供油有限公司	14,410	4.53	31,068.634	9.42

2、租 赁

公司2002年度及2001年度按市场价向关联方租赁储油罐有关明细资料如下：

<u>关联公司名称</u>	<u>2002年度</u>		<u>2001年度</u>	
	<u>储运费(万元)</u>	<u>占年度储运费%</u>	<u>储运费(万元)</u>	<u>占年度储运费%</u>
深圳协孚供油有限公司	2,619.84	100	2,269.23	100

3、管道使用费、过驳费

公司2002年度及2001年度按市场价向关联方支付管道使用费、过驳费有关明细资料如下：

<u>关联公司名称</u>	<u>2002年度</u>		<u>2001年度</u>	
	<u>金额(万元)</u>	<u>占%</u>	<u>金额(万元)</u>	<u>占%</u>
深圳协孚供油有限公司	71.32	19.70		
深圳市月亮湾仁合实业有限公司	114.79	31.70		

3、股权交易

2001年3月23日，公司与MEIYA POWER COMPANY LIMITED(美亚电力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初步确定以人民币4,288万元价格，将所持有的安徽省铜陵深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10%股权转让给美亚电力有限公司，截至2002年12月31日，该项股权转让由于未获有关部门批准，转让手续未能完成。

(三)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

至2002年12月31日，公司为关联企业提供贷款担保或关联企业为公司提供贷款担保明细列示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u>企 业 名 称</u>	<u>担保金额</u>	<u>起止日期</u>	<u>备 注</u>
深圳市深南石油(集团)有限公司	8,000		互保12,000
其中：	5,000	2002.11__2003.5	
	3,000	2002.12__2003.6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项 目	期 末 余 额		占全部应收(付)款项余额的比重(%)	
	2002.12.31	2001.12.31	2002.12.31	2001.12.31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金碧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222,758.00		9.71%	
预付帐款				
深圳协孚供油有限公司	140,000.00		0.5%	
应付账款：				
深圳协孚供油有限公司		2,059,765.67		67%
深圳市月亮湾仁合实业有限公司	1,147,853.42		3.33%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53,307.90	553,307.90	0.44%	0.80%
深圳协孚供油有限公司		2,468.03		
深圳市金碧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306.75	61,024.00		

七、或有事项

截至2002年12月31日止，公司不存在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截至2002年12月31日止，公司有下列重大承诺事项：

- 1、在未来十二个月内需支付储油罐租金3,600万元。
- 2、在未来十二个月内需支付 燃机“以大代小”技改二期工程款1540万元(除工程质保金外)。
- 3、在未来十二个月内需支付 燃机“以大代小”技改三期工程款27,800万元。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公司于2002年4月18日召开第三届第十七董事会会议，通过了公司200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决议，对公司年度税后利润作出如下分配：

- (1) 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
- (2) 提取5%公益金；
- (3) 以2002年12月31日总股本547,965,99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人民币4.20元(含税)。

2、2003年2月18日，公司与深圳市金碧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合同书》，依据该合同规定，公司按5,632万元人民币受让深圳市金碧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新电力公司49%股权，2003年3月25日，公司2003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受让该项股权的议案，转让后，本公司直接持有新电力公司75%股权。由于新电力公司的另一持股25%的股东兴德盛公司为深南能源（新加坡）有限公司在香港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公司间接持有新电力公司25%股权，共计持有100%股权。

3、2003年3月11日，深圳市金碧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分别召开董事会和股东会，同意不按其所持有新电力公司股权比例享受分红，而按照公司2001年度和2002年度的净资产收益率计算和享受其在新电力公司2001年度和2002年上半年的投资收益，超出上述计算的剩余部分的利润，深圳市金碧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放弃分配权，由本公司和兴德盛公司按所持新电力公司股权的相对比例分享，并同意不再享有新电力公司下半年的未分配利润。2003年3月11日及2003年3月12日，兴德盛公司及新电力公司分别就新电力公司2001年度和2002年度的利润分配形成决议，同意按上述原则处理。2003年4月17日，公司2003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新电力公司未分配利润的处理方案。深圳市金碧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放弃享受分配利润的部分，公司将在2003年度作出帐务处理。

4、根据深国税发[2002]415号文，公司自2003年1月1日起，停止执行特区内外资电厂减半征收增值税的规定。

5、公司并无就2002年12月31日之后会计期间编制任何经审核的会计报表。

补充资料

1、财务报表差异调节表

	净资产（千元） （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	净利润（千元） （2002 年度）
按国际会计准则计算	1,274,445	365,642
遵照国际会计准则作出的调整：		
调整附属公司少数股东应占业绩及储备		142
冲回结算日后宣布发放之股息	(230,146)	
合计差异	(230,146)	142
按中国会计准则计算	1,044,299	365,784

注：以上按国际会计准则计算的净资产和净利润是经境外审计机构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数字。

2、其他会计资料——相关指标计算表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51.21	48.91	0.98	0.98
营业利润	45.71	43.66	0.87	0.87
净利润	35.03	33.45	0.67	0.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6.82	35.17	0.70	0.70

3、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单位：元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转回数	期末余额
一、坏账准备合计	20,986,784.56		145,069.40	20,841,715.16
其中：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20,986,784.56		145,069.40	20,841,715.16
二、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三、存货跌价准备		6,843,694.05		6,843,694.05
四、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278,609.58		7,278,609.58
六、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4,041,344.89		4,041,344.89
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八、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合 计	20,986,784.56	18,163,648.52	145,069.40	39,005,363.68

4、两年变动幅度超过 30%，或占资产总额 5%或利润总额 10%以上项目说明 利润表数

项 目	变动幅度	本年累计发生额占 利润总额的比例	说 明
主营业务收入	49.70%	317.53%	装机容量增加、发电量增加
主营业务成本	32.75%	212.59%	发电量增加、生产费用减少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58.03%	0.30%	应交增值税增加
主营业务利润	102.10%	104.64%	发电量增加、生产成本下降
管理费用	115.55%	8.89%	增加存货减值、减少坏账冲回
营业利润	104.96%	93.40%	主营业务利润增加
补贴收入	12.56%	9.14%	增值税补贴增加、本年发电补贴收入无



营业外收入	883.96%	0.02%	清理固定资产收入增加
营业外支出	228.95%	2.35%	本年提取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数

项 目	变动幅度	年末余额占资产总额的比例	说 明
货币资金	83.57%	28.14%	主要为“以大代小”三期工程筹集资金
应收账款	16.48%	7.31%	应收深圳供电公司 12 月份的电费收入增加
预付账款	-69.22%	1.24%	期末预付采购油品货款减少
应收补贴款	-100%		本年收回了上年发电补贴款
固定资产净值	38.57%	51.05%	“以大代小”二期完工工程款转入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0.36%	本年计提了#23 机组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32.53%	2.70%	“以大代小”二期完工工程款转出
无形资产	-36.44%	1.23%	本年计提了大亚湾土地使用权减值准备
短期借款	13.56%	16.51%	银行借款增加
应付账款	1030.46%	1.72%	期末增加应付采购货物款
应付工资	-39.07%	0.06%	期末应付员工工资减少
应付股利	35.49%	11.34%	本年度拟应付股东股利比上年度增加
应交税金	73.55%	6.14%	期末未交增值税、所得税增加
其他应付款	114.89%	5.27%	增加了“以大代小”二期未付工程款及按董事会规定计提的经营利润奖
预提费用	5686.16%	0.33%	期末增加预计修理劳务费支出
少数股东权益	181.06%	7.16%	主要系持有新电力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增加
股本		27.00%	本年度股本未发生变动
资本公积		10.62%	本年度资本公积未发生变动
盈余公积	46.00%	10.53%	本年计提数增加
未分配利润	14711.25%	3.28%	本年度结转下年度未分配利润增加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125.41%	0.03%	合并子公司外币报表差异增加